

opusdei.org

福音釋義：不義的法官

常年期第二十九主日的福音
(丙年) 及釋義。

2022年10月14日

福音 (路加18:1-8)

那時候，耶穌給門徒設了一個比喻，論及人應當時常祈禱，不要灰心。耶穌說：

「某城中，曾有一個法官，不敬畏天主，也不敬重人。

「在那城中，另有一個寡婦，常去見那法官，說：請你制裁我的對頭，給我伸冤吧！那法官，多時不肯。

「以後，那法官心裡想：我雖然不敬畏天主，也不敬重人。但是，因為這個寡婦，時常來煩擾我，我還是為她伸冤，免得她不斷來糾纏我。

「於是，主說：你們聽聽這個不義的法官，說了什麼！天主所召選的人，日夜呼籲天主，天主豈能不為他們伸冤，而拖延俯聽他們嗎？

「我告訴你們：天主必要快快為他們伸冤。但是，人子來臨時，能在世上找到信德嗎？」

釋義

在聖路加福音的前一章中，耶穌談到在他的末日第二次降臨時，天國在

「parousia（再來）」的到來。繼續同樣的話題，祂現在問道：「人子來臨時，能在世上找到信德嗎？」（第8節）

為什麼耶穌要問他們這個問題？在這個比喻中，祂似乎暗示他的追隨者，和向祂祈禱的人，並沒有足夠和堅定的信仰，所以祂希望教這些人一些東西。

有時候，遇上緊急或迫切的需要時，我們祈求主幫助我們，但卻似乎沒有得到天主回應。你可曾遇上這情況？

耶穌當然清楚知道這件事。祂知道，有些人如果沒有迅速得到他們所求的時候，就會灰心喪氣，對禱告的力量失去信心，甚至埋怨天主，與天主疏遠。

考慮到這些人和我們，耶穌用兩個主角提出了一個比喻：一個不公正的法官和一個法官不理會的窮寡婦。

法官應該聽取雙方的意見，並根據摩西律法作出公正的決定。根據出埃及記，士師必須是「才能，敬畏天主，忠實可靠，捨己無私的人」（參出18:21），但法官這是一個不光彩和肆無忌憚的人。雖然沒有資源的寡婦與孤兒和外國人一樣，是社會上最軟弱和最不受保護的人，因此申命記中說天主自己「為孤兒、寡婦主持正義，友愛外方人。」（申10:18）寓言中的寡婦，見法官不理她，別無選擇，只能繼續打擾他。這位既不尊重天主也不尊重人的法官最終被迫讓步：「然而，因為這個寡婦打擾我，我會為她辯護，否則她會因為她不斷的到來而使我疲憊不堪。」（第5節）

教宗方濟各說：「讓我們向福音的寡婦學習，祈禱時不會感到疲倦。這個寡婦太好了！她知道如何為她的孩子而戰！我想起了許多為家庭而戰的女性，她們祈禱並且永不疲倦。今天，讓我們都記住這些女性，她們的態度

為我們提供了信仰和勇氣的真實見證，以及祈禱的典範。」（教宗方濟各，三鐘經，2013年10月20日。）

耶穌根據qal wa-jómer的拉比程序得出這個比喻的結論，這是一個更重要的論點：如果發生這種情況.....更有可能發生另一件事。如果一個不義的法官被一個人的堅持所感動，作為一個完全公正和仁慈的父親，當他的孩子們信任他時，他不會為他的孩子伸張正義嗎？

耶穌向我們保證，天主從一開始就垂聽我們，即使我們的祈禱起初似乎沒有效果，而且我們變得灰心。但祈禱並不是一根能實現我們每一個願望的魔杖。我們的主總是傾聽我們，知道我們的困難。但他比我們更清楚我們真正需要什麼，有時最好推遲他的答复，以便讓我們有時間辨別什麼對我們最有利。范康仁蒙席強調說：「以祈禱的生活開始每一天，就是讓最了解我們和最愛我們的天主陪伴我們，

無論情況是好是壞。與耶穌基督的對話為我們打開新的視野，新的看事情的角度，總是充滿希望樂觀。」（范康仁蒙席，監督的訊息，溫哥華，2019年8月10日。）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
from <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Fu-Yin-Shi-Yi-Bu-Yi-De-Fa-Guan/> (2025年11月21日)